**國立中興大學管理學院新聘、升等(改聘)教師著作外審檢核表** 112.7.更新

適用：112學年度第2學期(113年2月1日)起聘 院辦收件截止日：112年9月4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系所** |  | **送審人姓名** |  |
| **□專任** **□兼任(□佔員額 □不佔員額)** | 升等(□學術□教學□技術)/改聘 □副教授 □教授新聘 □助理教授 □副教授 □教授 |
| **□新聘案。提審前 已完成下列程序：**□ 業經系所教師分二之一以上(含)同意。(會議日期： 年 月 日)□ 業經公開徵才 達14天以上。若為網頁須為科技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校外政府具公信力之網站刊登之資料。 |

|  |
| --- |
| **請送審單位依序檢期下列資料；請系所承辦人先行檢核送審人資料後，再送院辦。**  |
| 1. **(一)紙本部份：**電子通訊審查，外審委員如有紙本審查需要，由院辦通知系所補送紙本。
 |
| **□** | 1. **□新聘申請表 □升等推薦表 □改聘申請書**
 |
| **□** | 1. 本校「[**著作(成果或教材)目錄一覽表**](http://person.nchu.edu.tw/admin/upload/%E5%9C%8B%E7%AB%8B%E4%B8%AD%E8%88%88%E5%A4%A7%E5%AD%B8%E6%93%AC%E8%81%98%E4%BB%BB%E3%80%81%E5%8D%87%E7%AD%89%E3%80%81%E6%94%B9%E8%81%98%E6%95%99%E5%B8%AB%E8%91%97%E4%BD%9C%28%E6%88%90%E6%9E%9C%E6%88%96%E6%95%99%E6%9D%90%29%E7%9B%AE%E9%8C%84%E4%B8%80%E8%A6%BD%E8%A1%A8%281060620%E6%96%B0%E4%BF%AE%E6%AD%A3%29.docx)」一式1**份**(正本，並依附註說明填寫)
	* 代表著作(成果或教材)期間：108年2月1日至112年8月15日。（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五年內之著作）

**(如係取得原職級教師資格之前所發表者，請勿填列。代表著作為合者，必須第一或通訊作者(不可用共同第一作者或共同通訊作者之作品)，若為通訊作者需檢附證明文件，作者國名需為Taiwan或R.O.C.)*** + 參考著作(成果或教材)期間：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

**(請務必檢查著作發表時間，得公開利用之期刊，線上刊登日期視為發表日期，非本期間的請勿列入。國內外專利或是技轉也請列出，作者國名需為Taiwan或R.O.C.。另發明專利或技術轉移亦請列在此項。)*** + 發表年、月一定要填寫。若紙本尚未刊登，則請填接受(accepted)或線上刊登(online)日期。
	+ 期刊論文於其所屬之專業領域排名及影響係數，請務必填寫，如無相關資料，請敘明原因。
	+ 「**備註**」欄：1.著作如被認定為SCI、EI、SSCI、A&HCI、TSSCI、THCI Core請註記

2. 合著之著作(含代表作及參考著作)請註記送審人為該著作之第一作者、第二作者或通訊作者等相關資訊。3. 技術報告請註記與此報告成果直接相關之技轉金或榮譽。4. 代表著作如為教學著作請註記出版社的流通性以供參考。* + **紙本/線上出版，**若期刊有紙本及線上出版者，兩者皆須勾選。若僅為接受刊登狀態，送審人請在期刊電子刊登或紙本正式刊印後，儘速送院轉校教評會解除列管。
	+ 「參考資料」，指教師自取得前一級教師資格至下次申請升等期間，所有個人專業或學術上之成果，可一併作為送審之參考資料，非專業或非學術資料請勿列入，無則免填。
	+ 代表著作如為教學用之教科書(教材)，應載明「對應課程」，免填「卷(期)頁次」、「期刊論文【專業領域】排名/期刊總數及影響係數」等欄位；須於「代表著作(成果或教材)學術(研究或教學)貢獻摘要」陳述教材被採用的情形，並附上相關佐證。
 |
| **□** | 1. 代表著作(成果或教材) 1份(正本，並依附註說明填寫)。

□若以英文或其他外文撰寫，請另附中文提要。(請放在最前面)□若有合著人(共同發明人)需放合著證明(日期必填，需正本或影本簽名(含大陸地區人士)，國外合著者可免簽章證明。表格請由人事室網頁下載。□需含期刊封面、目錄及編審委員封裡及期刊排名證明。  |
| **□** | 1. 參考著作1份(含封面、目錄及載有審查或編輯委員之封裡及期刊排名證明) (正本，並依附註說明填寫。
 |
| **□** | 1. 系所教評會會議記錄**(請系所主管核章或是加蓋系所章戳)**

□會議簽到表需有委員迴避勾選項。□系所教評會需2/3以上出席、5人以上參加表決，方為有效。 委員人數\_\_\_\_人(A)，出席委員\_\_\_\_人(B)，出席率(B/A)\_\_\_\_% 參加表決委員人數\_\_\_\_人，同意票數\_\_\_\_票，不同意票、迴避、廢票數共\_\_\_票 |
| **□** | 1. 本校「各學院教師著作校外審查委員系所推薦名單」，需推薦10人以上(請至校網頁下載A4新版，於規定期限前密封【為利封存歸檔，請雙面列印並用一般小信封封裝】送院級教評會召集人，院教評會主席不拆封，並由院承辦人與院教評會主席確認是否須迴避後，資料由拆封者送院承辦人彙整)。
 |
| **□** | 1. 若以教學著作升等，請系級教評會通知教務處，由教務處推薦外審專家、學者3人以上名單，密送院教評會主席。
 |
| **以上2、3正本文件 請送審人及系級教評會召集人簽名並簽註日期。** |
| **(二)電子檔案部份 (請於112.9.4前寄至fjshyu@nchu.edu.tw)** |
| **□** | 1. **□新聘申請表 □升等推薦表 □改聘申請書**
 |
| **□** | 1. 本校「**教師著作(成果或教材)目錄一覽表**」
 |
| **□** | 1. 代表著作(成果或教材)PDF檔(應為可編輯檔案，非圖片掃描檔)。
 |
| **□** | 1. 參考著作(成果或教材)PDF檔(應為可編輯檔案，非圖片掃描檔)。
 |
| **□** | 1.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以學術著作(教學著作或技術報告)送審教師資格審查意見表(請至人事室網頁下載)
 |

系所 檢核： 系所主管：

本表供各系所作業查核參考，如有未竟事宜，請隨時與我連絡。

聯絡人：徐鳳珠 院內分機：560